

沧州市人民政府 征地启动公告

沧政告〔2021〕3号

小赵庄乡邓官屯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沧州市2021年度第四批次1号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104国道东的土地，四至为：东至宋家屯村土地，西至104国道，南至沧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、张家坟村土地，北至邓官屯村土地；面积约2.8989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1年1月19日，由小赵庄乡人民政府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特此告知。

联系人：谢同所 联系电话：3042767



沧州市人民政府 征地启动公告

沧政告〔2021〕4号

小赵庄乡宋家屯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沧州市2021年度第四批次1号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104国道以东的土地，四至为：东至宋家屯村土地，西至邓官屯村土地，南至张家坟村土地，北至宋家屯村土地；面积约8.4455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1年1月19日，由小赵庄乡人民政府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特此告知。

联系人：谢同所 联系电话：3042767



2021年1月11日

沧州市人民政府 征 地 启 动 公 告

沧政告〔2021〕5号

小赵庄乡张家坟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沧州市2021年度第四批次1号地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104国道以东的土地，四至为：东至宋家屯村土地、张家坟村土地，西至104国道，南至张家坟村土地，北至沧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局、邓官屯村土地；面积约20.8958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依照城镇规划，开发用途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1年1月19日，由小赵庄乡人民政府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特此告知。

联系人：谢同所 联系电话：3042767

